

# 青海大学

青大校学字〔2018〕23号

签发人：尚 玛

---

## 关于印发 《青海大学 2018 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青海大学 2018 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经第三届校党委第 43 次常委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青海大学 2018 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附件：

## 青海大学 2018 年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8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8〕2 号）精神，确保我校 2018 年招生工作平稳顺利进行，努力做好招生工作，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及工作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 号），选拔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注重内涵发展，进一步促进招生工作公开透明、科学选才，确保 2018 招生工作安全、平稳、有序实施。

#### （二）工作目标

按照 2018 年招生工作“高质量、严要求、公开化”的总体工作目标，坚持“公正选拔、程序严谨、信息公开、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努力选拔符合我校专业设置和学科发展的优秀生源，确保高质量完成 2018 年招生工作。

省教育厅 2018 年下达本科招生计划 4380 人，按照省政府压缩省外招生比例的要求，我校 2018 年省内、外招生比例为 7:3，省内 3090 人（含 400 名国家级贫困专项计划，100 名省级贫困专

项计划，200名国家免费医学计划，100名面向青南医学计划，210名生态专项计划，80名专升本计划)；省外1290人(含10名内蒙八区协作计划，6名吉林省协作计划，3名新疆南疆单列计划)；专科招生计划数为150人；预科招生计划数为400人。总计4930人，较2017年增加9.56%。面向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招生，涵盖53个专业(类)。各专业(类)招生计划详见附件3。

## 二、考试招生政策、制度改革的影响

### (一) 2018年度招生政策变化及对我校招生工作的影响。

一是生源数量的变化。按照省领导的要求和省教育厅的安排，我校2018年度招生计划省内、省外生源比例调整为7:3。2018年度全校本科拟招生共计4380人，省内计划招生3050人，省外计划招生1290人，预留计划40人。省内普通本科招生计划较2017年增加650人，上年度本科一批次计划未能全额完成，今年省内普通本科计划将存在更大压力，可适当调整到其他招生类型中，在不同录取批次中完成。二是生源结构的变化。我校省外计划均为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因省外招生计划数减少，而我校综合实力、社会美誉度日益提高，2018年省外生源质量将会有进一步明显提升。相反，因省内招生计划加大，省内生源质量将会有一定程度下滑。三是招生类型、层次呈多样化。在现有的国家免费医学计划、国家贫困专项计划、地方贫困专项计划、青海省农牧区订单乡村医生计划等招生类型的基础上，根据省教育厅要求，2018年新增藏区、生态、贫困三个专项计划和三江源地

区医学菁英计划，专项招生计划为 410 人，该计划面向省内六州农牧区招生。四是“梯度”志愿、“平行”志愿两种志愿填报方式并行。按照省招办安排，2018 年提前批次（国家免费医学计划）保持为原来的“梯度”志愿外，其他批次（贫困专项、一本、二本、省内预科批次）由以往的“梯度”志愿更改为“平行”志愿填报方式，考生选择高校机会增多，有效志愿由 2 个增加为 6 个，我省考生到外省求学愿望强烈，填报省外高校几率加大；一本上线考生报考我校热情度将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也因有效志愿的增多，我校一志愿率将会有所提高。

## （二）2018 年度招生应对的措施。

一是加大招生宣传工作力度，尤其是在省内做好招生宣传及政策解读工作。做好 2018 年招生宣传工作方案，并高质量落地实施。二是严格计划管理、科学合理设计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按各省、市十三五产业发展规划和人才需求变化，做好全国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根据我省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和学校学科发展规划，做好 2018 年省内招生专业目录；充分尊重各院系意见，做好民族预科生专业分配工作，全面综合考虑民考民、民考汉两类考生的专业区分度。三是以部省合建为契机，合理使用招生自主权。积极探索部省合建对招生工作带来机遇与挑战，向部属院校取经学习，探索适合我校自主招生模式。四是平行志愿投档方式下，合理设计投档比例。“平行”志愿以实际计划数 1:1 投档，因我校冷热专业差距较大，从往年其他省份录取情况来看，会有

大量考生专业不服从调剂，做退档处理，会严重影响我校招生计划的完成。建议省招办投档时，暂不做投档比例的限制，待查清报考我校有效志愿考生数量后，根据实际生源数和录取计划数进行投档。**五是录取阶段微调招生计划，确保完成招生计划。**省内外招生比例调整后，我校省内外比例严重不协调，生源质量差距加大。省内本科一批次计划数可能无法全额完成，为确保我校在省内声誉度不下降，建议在第一次征集后，如还有少量计划未能完成，征得省教育厅同意后及时向省外投放。**六是因材施教，确保教育质量不下降。**省内外比例调整后，对教育教学有一定影响，因生源质量差异问题，省内专项计划应单设批次、单独划线、单独录取。**七是丰富奖助学金种类、吸引优质生源。**建议在省内农科类、地质类专业分层次设立优秀本科新生奖学金，吸引优秀考生根据自身兴趣爱好报考农牧类、地质类专业。

### 三、主要内容

#### (一) 组织机构设置

##### 1. 成立青海大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光谦

副组长：李丽荣 梁留元 赵之重 尚 玛 任延明  
王晓英

组 员：郭永发 杨京元 赵常丽 周全厚 李鸿斌  
颜 明 王伦邦 杨文宏 白英卿 刘永年  
张宏岩 李宗仁 张 宏 张吾渝 解宏伟

金培鹏 李长忠 胡夏嵩 铁生年 李先加  
刘志强

青海大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处，周全厚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统筹、指导招生工作，对招生宣传、招生计划制定、录取管理进行宏观调控和监管，处理招生工作过程中全局性问题和突发情况。

## 2. 成立青海大学招生工作纪检监察小组

组 长：李丽荣

副组长：杨京元

组 员：李宗林 孔亚萍 江林波

青海大学招生工作纪检监察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纪委，杨京元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对学校招生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监察，负责监督检查招生规章制度的制定及工作程序的执行情况；对监督发现和群众举报的招生工作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 3. 成立青海大学招生录取工作小组

组 长：尚 玛

副组长：赵常丽 方志强 李智勇

组 员：王敬忠 刘雅星 张 伟 袁长鹏

青海大学招生录取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招生办，李智勇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以招生制度改革为契机，修改招生规章制度相关条款；制定招生宣传工作实施方案；负责录取资格审查及有关手续的办理；负责招生计划的调整；审查批量投档考生资格；严格执行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严格遵守招生纪律；自觉接受青海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和校纪律检查委员会的监督；认真执行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安排。

## **（二）招生宣传工作**

招生宣传工作是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学校生源质量的重要手段和基本保证。加强对招生宣传工作的重视程度，认真作好学校招生宣传的准备工作，切实把招生宣传工作抓好、抓实，制定好切实可行、行之有效的招生宣传工作方案，并高质量落地实施《青海大学 2018 年招生宣传工作实施方案》。扩大学校影响力，不断提高省内重点高中对我校的认可度。

## **（三）分省分专业计划设置**

科学合理设置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按照以往分省招生计划和近三年报到率统计情况，微量调整分省招生计划；高度重视高考改革试点省份招生工作新做法，根据我校两年前给试点省份报送的招生计划，密切关注高考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中所带来的新导向；继续加强通识教育基础和宽口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扩大大类招生专业，新增水利类(含水利水电工程、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将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纳入工商管理类招生。

## **（四）招生工作流程及要求**

1. 核对计划。正常投档前，详细核对各省招生计划，如发现  
有误，须在本批次投档前与所属省份招生主管部门联系，并及时  
上报校招生工作小组领导，进行解决调整。

2. 各批次录取开始前，主动向有关招生省份的招生主管部门  
了解生源情况，特别是高考改革试点的省份，事先进行必要的模  
拟投档，合理调整投档比例，投档比例一般不超过 120%，严禁  
利用调整计划降低标准录取考生。

3. 做好网上录取工作。加强重点省份招生计划落实情况，特  
别是山东、陕西、河南、湖北、湖南等招生计划多的省份，要保  
证一志愿录取率和生源质量。进一步均衡其他省份生源，尽量满  
足学生所报专业，提高报到率。

4. 根据各省份投档时间的不同，严格按照程序加强投档考生  
阅档、预录专业、退档、预录审阅等环节的操作。

5. 对投档未满额的省份及专业，在复征志愿期间，积极与相关  
省份招办联系、沟通，及时公布专业信息，再次做好宣传、咨询服  
务工作，通过复征志愿、调剂志愿环节将相对优秀的生源录入我校。

6. 对录取额满、审核通过的省份，及时进行数据备份并打印  
被录取考生《录取通知书》和详细投递地址，同时寄送《国家资  
助政策体系》手册。为保证考生及时、准确收到《录取通知书》，  
指定专人负责统计、归档、发放。

7. 积极与省招办联系沟通，根据招生录取进度，及时向校党  
委和招生录取领导小组汇报招生录取工作中发生的重大问题和



具体情况。

#### 四、保障措施

(一) 录取工作准备过程中，加强招生信息安全和规范化管理，要做好录取系统和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安全防护，特别要做好基础数据导入前的校验、核准工作。在系统数据导入前后，由专人负责保管，任何人不得擅自修改，加强密钥管理，确保录取登陆身份安全。

(二) 进一步完善招生期间咨询服务体系，填报志愿期间开通咨询热线，对考生和家长反映的问题要做到及时处理、积极沟通、快速反馈、耐心解释，切实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同时，还要加强对残疾、贫困、少数民族以及灾区考生群体的关心和服务，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及时化解录取中产生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招生工作的安全和稳定。

(三) 录取工作结束后，对重要数据要安全备份，并及时将招生数据反馈给教务处、后勤管理处、信息化中心等相关部门。

(四) 招生录取现场的安全警戒工作由保卫处负责。

青海大学2018年招生工作紧紧围绕教育部和我省关于普通高校招生工作有关政策规定执行，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完善制度、严格管理、加强监督、优化服务，努力维护高校招生和考生权益，确保招生录取公平，不断提高招生工作的满意度和公信力。